关于促消费的十一条政策措施

一、扩大汽车消费。利用省级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，开展汽车消费嘉年华活动，通过发放汽车消费券、赠送加油卡等方式拉动汽车消费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二、稳住家居居住类商品消费。积极争取省级专项资金，开展家电以旧换新、换绿色、换时尚消费促进活动，引导市场扩大以旧换新家电品种，发放专项政府电子消费券，激发居民消费活力。鼓励消费者更换、新购环保家具等家居产品，促进家具家装消费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三、发展“老字号”品牌消费。大力弘扬“保定老字号”企业工匠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，支持老字号企业在城市商业街、商业综合体和大型商超企业设立铺面和专柜，成为居民消费市场的主力军，推动“保定老字号”成为品质生活之城建设的亮丽名片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四、提振餐饮消费。发挥保定中餐厨师之乡优势，做好“冀菜·崇礼菜单”推广工作。指导品牌推广示范店做到“冀菜·崇礼菜单”宣传推广工作大众化、常态化，持续提升冀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，活跃餐饮市场，扩大餐饮消费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五、拓展文化旅游消费。丰富“关汉卿戏剧展演季”活动内容，设置“保定有戏”送戏下乡、“戏曲进校园”、戏剧创作座谈会、京津冀戏曲票友大赛等板块，将更多高端院团和精品剧目引进我市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。举办“舌尖上的保定”—美食文化节，叫响“中国北方旅游美食文化之都”城市名片。（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）

六、建设文旅消费集聚区。持续放大恋乡·太行水镇作为第一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优势，全面启动“文化＋灯光＋演艺”组合式夜经济系统业态，聚焦“恋乡村一期文旅商业综合体、恋乡村二期特色民宿聚集区、恋乡生态农场金秋夜游”三大板块，提供全新的沉浸式夜游体验，打造最具太行风情的体验性夜游风光。（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）

七、推动体育消费。优化体育消费环境。举办“新保定·新体育·新生活”2022年度保定市体育消费季活动，广泛对接社会资源，充分激发企业营销积极性，吸引更多体育健身俱乐部参与，提升体育消费市场信心，用好省体育局统一发放的体育消费券，拉动体育消费规模；支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探索体育消费新方法、新举措，结合自身资源禀赋的优势，培育体育消费新模式，培育符合本地实际的体育消费活动品牌；丰富体育赛事供给，扩大体育消费基础人群，提供多样化健身产品和培训服务，激发大众体育消费需求，支持体育企业开发在线健身、线上赛事、智慧场馆等消费新模式。（市体育局负责）

八、办好消费促进活动。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，组织开展“幸福河北欢乐购”“感受舌尖上的非遗”“保定美食文化节活动”等线下促销活动；组织开展全市“消费嘉年华”活动，按照“政府资金补贴、商家让利促销、运营平台赞助”的运营模式，统筹省市县三级和承办平台超亿元专项资金，向市民发放政府电子消费券，鼓励餐饮、百货、商超、家电、石油、汽车等商贸企业开展各类打折、满减、购物赠礼促销活动；开展“爱购保定品质生活·保定特色产品卖全国”线上促消费活动。组织电商企业参加“618”和“双11”网购节，参加省直播电商节活动，推动全市直播电商发展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九、完善城乡消费基础设施。利用省级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，实施农贸市场提档升级工程，对符合条件的农贸市场进行提档升级；支持安国华海·中央步行街，争创省级示范步行街，鼓励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结合本地实际，培育打造具有本地特色的商业步行街；支持杰出、家兴等品牌连锁便利店企业进商圈、进社区、进单位，进一步优化网点配置，扩大连锁规模，完善服务功能，提升便民利民服务品质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十、健全农村消费品流通体系。积极争取中央专项资金，支持县域商业体系建设，2022年全市推荐3个县先行先试，加快建立完善以县域为中心、乡镇为重点、村为基础的县域商业体系。持续推进定兴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，提升工业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能力。完善农产品供应链建设，2022年全市重点培育4条农产品供应链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

十一、培育电商龙头企业。积极争取省级支持资金，发展壮大网上零售企业、自建电商平台、电商产业园区和直播电商基地。重点打造特色产业带和特色产品直播电商基地，培育网红经济，促进新型消费。积极组织企业创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，培育更多的电商龙头企业和标杆企业，推动电子商务创新融合发展。（市商务局负责）